

关于召开广东蓉胜超微线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拟定于2010年8月13日召开公司二〇一〇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时间：2010年8月13日上午10时开始，会期半天。

（二）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三灶科技工业园广东蓉胜超微线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三）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向中国农业银行珠海分行三灶支行申请人民币陆仟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四）会议出席对象：

1. 截止2010年8月6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登记办法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0年8月9日下午16: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 登记时间：2010年8月9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30

6. 登记地点：广东蓉胜超微线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董事会办公室。

三、其他事项

1. 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志刚 郭丽珍

联系电话：0756-7512120

联系传真：0756-7517098

邮 编：519040

2. 其他：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费用自理。

广东蓉胜超微线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七月二十八日

附授权委托书样本：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广东蓉胜超微线材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〇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以下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结果		
1	《关于向中国农业银行珠海分行三灶支行申请人民币陆仟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赞成 ☐	反对 ☐	弃权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日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